

公告编号： 2019-017

证券代码： 834153

证券简称： 炜田新材

主办券商： 江海证券

广东炜田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炜田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已于2019年1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并于2019年1月30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已于2019年1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公司股票自2019年1月29日开市起暂停转让，暂定股票恢复转让最晚时间为2019年4月29日。

目前，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工

作正在推进中，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于2019年2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披露《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目前公司仍在推进本次终止挂牌事项，该事项仍有不确定性，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避免公司股价的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炜田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4日